

中臺科技大學視光系專業實驗教室管理辦法

文件編號：DOR401

991007系務會議討論修訂通過

- 第一條 為加強專業實驗教室之管理，提供學生實驗之優良環境，特擬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學生應準時到達實驗室，請依序就位，禁止在室內嘻戲追逐。
- 第三條 為維護實驗室內外整潔，嚴禁攜帶飲料或食品進入室內，違者應予適當處罰。
- 第四條 實驗過程中，如有缺損應馬上報告教師，商請查明處理。
- 第五條 室內實驗台、儀器、物品、標語應善加愛護，嚴禁任意破壞。
- 第六條 使用各種儀器應特別小心，故意毀損公物除照價賠償外，另依校規處分。
- 第七條 實驗完畢後，確認儀器歸零、電源關閉及防塵套皆已歸回原位、歸還借用儀器，請任課老師要求學生：
- 一、紀錄「設備狀況紀錄本」。
 - 二、清潔擦乾桌面、椅子，同時請排列整齊。
 - 三、清潔水槽、黑板、板擦及黑板溝、並確實關緊水龍頭。
 - 四、關閉日光燈及儀器電源、確實關好門、窗、冷氣、總開關。
- 第八條 實驗室除實驗課時間或開放練習時段進入，進入實驗室均應事先登記，未登記者不准進入。
- 第九條 本辦法系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，未盡事宜得依實際需要修訂之。